

诸暨市审计局 2020 年部门预算

一、诸暨市审计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诸暨市审计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中共诸暨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审计局，接受市委审计委员会直接领导，承担市委审计委员会具体工作，研究提出在全市审计系统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的政策建议，组织研究全市审计工作规划、重大政策和改革方案，协调推进和督促落实党中央和中央审计委员会、省委和省委审计委员会、绍兴市委和绍兴市委审计委员会、市委和市委审计委员会决策部署，研究提出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及审计结果运用有关事项等。设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负责处理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事务，市审计局的内设机构根据工作需要承担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相关工作，接受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的统筹协调。市审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绍兴市委和市委关于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主管全市审计工作。负责对市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

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对国家、省和市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 起草有关审计行政管理的规范性文件。拟订审计政策。制定并组织实施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参与起草财政经济及其相关的规范性文件。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 向市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市政府和绍兴市审计局提交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市委和市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市纪委监委和市委、市政府有关部门和镇乡（街道）党（工）委和政府（办事处）通报有关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 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包括国家、省、绍兴市和市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市级各部门（含

直属单位) 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 镇乡(街道) 政府(办事处) 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 市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使用市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市级投资和以市级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 市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 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 市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市政府规定的市级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 市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 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及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 法律、法规规定应由市审计局审计的其他事项。

5. 按规定对市管领导干部及依法属于市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 审计。

6. 组织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市级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市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 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 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 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提出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市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 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 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 参与审计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10.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交办的其他任务。

11. 职能转变。进一步完善审计管理体制，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优化审计工作机制，坚持科技强审，完善业务流程，改进工作方式，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监督合力。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诸暨市审计局部门预算包括：诸暨市审计局本级预算。

二、诸暨市审计局部门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诸暨市审计局 2020 年收入预算 864.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56.76 万元，占 99.1%；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专户管理其他资金 4.57 万元，占 0.5%；单位结余资金 0 万元，占 0%；其他资金 3 万元，占 0.3%。

（二）支出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诸暨市审计局 2020 年支出预算为 864.33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8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5.8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3.60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660.93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58.40 万元，项目支出 145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

1.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56.75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数增加 390.39 万元，主要是原诸暨市审计局投资审计分局撤并，10 名事业人员并入局本级业务科室，局本级项目支出增加竣工决算审核项目委托经费 145 万元。

1.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642.43 万元，占 7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85 万元，占 8.7%；卫生健康支出 35.88 万元，占 4.2%；住房保障支出 103.60 万元，占 12.1%。

1.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3.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安排 500.3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行政事业在职人员工资、津补贴等基本支出。

1.3.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安排 82.43 万元，主要用于竣工决算审核项目的委托审计经费。

1.3.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安排 5 万元，主要用于大数据审计相关支出。

1.3.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其他审计事务支出（项）安排 4.6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 1 名长期编外人员的工资、奖金等支出。

1.3.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项）安排 49.93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项）安排 24.9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职业年金支出。

1.3.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3.9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为行政在职人员缴纳的社会保障缴费。

1.3.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1.9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为事业在职人员缴纳的社会保障缴费。

1.3.9. 保障住房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03.60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19.3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60.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58.4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纸张(采购)、福利费(采购)、办公设备购置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1.5.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市外办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临时追加安排。

1.5.2. 公务接待费：2020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0.6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15.4%。主要用于接待省厅、绍兴市局以及兄弟县市单位的支出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接待省厅、绍兴市局指导工作。

1.5.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0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与上年持平，公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比上年减少 100%。减少的主要原因：原市审计局审计投资分局撤并，该事业单位公车同时撤并。

2.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诸暨市审计局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8.40 万元。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诸暨市审计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5.4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40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诸暨市审计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4.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2020 年诸暨市审计局重点项目支出及预算绩效目标如下：

(1) 审计业务经费 30 万元。绩效目标：保障审计业务的顺利开展，主要用于征订审计业务用书及报刊杂志、完成专业继续教育培训、审计业务培训等、抽调审计人员配合绍兴市巡视组巡视工作经费、召开内部审计会议等。

(2) 办案经费 10 万元。绩效目标：主要用于审前专项审计费用，聘请外部专家费用，购置专业设备及数据费用和抽调审计

人员配合绍兴市巡视组巡视工作经费。

(3) 乡镇联网审计评价体系平台升级和维护费 5 万元。绩效目标：主要用于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 竣工决算审核项目委托经费 100 万元。绩效目标：主要用于完成政府投资项目竣工决算委托业务经费。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收入。

3. 专户管理其他资金：预算单位组织非税收入中“不纳库”部分除“教育收费、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收入”外的其他全部收入。

4. 单位结余资金：指单位支出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由于受政策变化、计划调整等因素导致项目中止、撤销或因超过指标管理年限形成的剩余资金。

5.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指审计部门用于审计业务开展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指审计部门用于大数据审计相关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其他审计事务支出（项）指审计部门用于其他与审计业务开展相关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项）是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

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